

#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

##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

### 2024 年第 7 次会议审查意见

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4 年 12 月 25 日在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 10 号中国有色大厦 611 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 7 次会议，应到委员 3 人，实到委员 3 人，符合《公司章程》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等有关规定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认真审阅相关议题后，发表如下意见：

一、会议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的议案》。

同意选举谢志华先生担任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。

二、会议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》。

同意聘任朱国胜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三、会议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》。

同意聘任许龙先生为公司审计部负责人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审计委员会

2024 年 12 月 25 日